



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库·经济研究系列
The Selected Works of CASS · Economics

中国经济通史

明代经济卷（上）

GENERAL HISTORY OF CHINESE ECONOMY
MING DYNASTY I

王毓铨 / 主编
刘重日
张显清 / 副主编
——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库·经济研究系列
The Selected Works of CASS · Economics

中国经济通史

明代经济卷（上）

GENERAL HISTORY OF CHINESE ECONOMY
MING DYNASTY I

主 编 王毓铨

副主编 刘重日 张显清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经济通史·明代经济卷/王毓铨主编.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7. 4

ISBN 978-7-5004-6060-2

I. 中… II. 王… III. 经济史—中国—明代 IV. F12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51643 号

责任编辑 李 是
责任校对 周 昊
封面设计 孙元明
版式设计 李 建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电 话 010-84029450(邮购)

网 址 <http://www.csspw.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新魏印刷厂

装 订 北京一二零一印刷厂

版 次 2007 年 4 月第 2 版

印 次 2007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980 1/16

印 张 52.75

插 页 4

字 数 852 千字

定 价 86.00 元(上、下卷)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库》出版说明

《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库》（全称为《中国社会科学院重点研究课题成果文库》）是中国社会科学院组织出版的系列学术丛书。组织出版《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库》，是我院进一步加强课题成果管理和学术成果出版的规范化、制度化建设的重要举措。

建院以来，我院广大科研人员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实践的双重探索中做出了重要贡献，在推进马克思主义理论创新、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提供智力支持和各学科基础建设方面，推出了大量的研究成果，其中每年完成的专著类成果就有三四百种之多。从现在起，我们经过一定的鉴定、结项、评审程序，逐年从中选出一批通过各类别课题研究工作而完成的具有较高学术水平和一定代表性的著作，编入《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库》集中出版。我们希望这能够从一个侧面展示我院整体科研状况和学术成就，同时为优秀学术成果的面世创造更好的条件。

《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库》分设马克思主义研究、文学语言研究、历史考古研究、哲学宗教研究、经济研究、法学社会学研究、国际问题研究七个系列，选收范围包括专著、研究报告集、学术资料、古籍整理、译著、工具书等。

为迎接中国社会科学院建院三十周年，我们将历届院优秀科研成果奖中的部分获奖著作重印出版，作为《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库》的首批图书向建院三十周年献礼。

中国社会科学院科研局

2006年11月

总 序

吴承明

这部九卷本《中国经济通史》是一项巨大的系统工程。它原属全国哲学社会科学“七五”规划中的重点项目，课题名称“中国古代经济史断代研究”。由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经济研究所和首都师范大学、河北大学、郑州大学、山东大学的一批著名史学家担任各卷主编，组织各单位的学者参加，殚心协力，惨淡经营了十多个寒暑。部分分卷曾先行问世，饮誉海内外。现在九卷已全部完成，应经济日报出版社之请，一次付梓，除保留各分卷的名称之外，全书统一称《中国经济通史》。这实在是中国史学界值得庆贺的一件大事。我受嘱写这篇总序，荣幸之余，首先是向各卷主编和作者祝贺，再就几个有关问题略抒管见。

本书分先秦、秦汉、魏晋南北朝、隋唐五代、宋、辽夏金、元、明、清九个分卷。自有文字的商代算起，亦跨越三十几个世纪。通古今之变，它是一部中国经济通史，今天我們也需要这样一部通史。经济史以研究过程为主，非如政治、军事史之着重事件，从编写体例说亦以通考长、中、短时段环境、社会和经济的演变为宜。

本书采取断代形式，各卷主编和作者都是多年从事相应断代经济史研究的学者。各卷都以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为指导，有基本一致的世界观和历史观，并通过研讨，对中国古代社会发展的总线索和经济发展的总趋势有大体一致的认识。本书认为中国经历了原始社会、奴隶制社会和封建社会的嬗递，而以战国时期各国地主土地私有制的形成作为进入封建社会的标志。经济演变受生产力和生产关系双重的制约，一般可以一定的自然条件下生产力的增长、一定的社会制度下经济运行的效果作为考察的主线。这样看，中国古代经济的发展是曲折的，有进有退，但长期趋势是不断进步的。因而，本书不认为我国漫长的封建经济有个上升的阶段，以后就走下坡路，而是在生

产力不断增长中，旧制度逐渐松解，新的因素于焉滋生。

在总线索和总趋势大体一致的认识下，各断代即各分卷，以致一个分卷的各专题的撰写，都具有相对独立性，并允许不同观点存在。这是本书强调的。这不仅是因为经济活动十分复杂，并受历代政治、军事、社会制度和时代思潮的制约，没有一个统一的模式，不可能有个统一的写作规范；更是因为，任何历史都是人们对过去的认识，这种认识总是不断有所发现，有所深入，有所创新的。一部新的经济史，不是已有文献和著述的选择与综合，而应该在总体上和部分上，在资料、方法、观点上，都属新构，代表一个时代的学术水平。本书就是按照这样的要求，把各分卷的撰写建立在专题研究的基础上，其中许多都是作者埋首多年或倾力攻坚的课题；对于已有的结论，也参酌海内外最新研究成果和有关学科的新进展，予以再考察。因而，每个分册都有它自己的特色，都有一系列的创新见解。这种发挥个人专长与集体智慧、允许不同观点并存的办法，国外也不乏先例，如《剑桥欧洲经济史》、《方坦纳欧洲经济史》等巨著都是这样，也都成为一个时代的代表之作。

本书各分卷各专题的研究方法不尽相同，但都是以实证主义作为基本原则的。“实证”原是“确实”的意思。历史研究首先是求实，无征不信，故实证主义可说是史学的第一原则。我国史学有实证的优良传统，并发展出优秀的考据之学。不过，乾嘉以前的考据常是以经证史，受微言大义的限制，囿于个别事物，未能用实证主义原则来考察历史发展的过程。今天，则是以经过考证的、自认可信的历史事实，包括长、中、短过程的历史事实，作为唯一的根据。这种历史事实，代表历史的实践。“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这句话用于治史真是再好不过。因为它同时排除了五六十年代在我国一度出现的教条主义史学。那种教条主义史学等于重蹈“以经证史”的覆辙，并且具有目的论、决定论的倾向。这都是不符合实证主义原则的。

西方史学，自近代史学之父 L. 兰克以来，也是实证主义的，著名史学家 T. 蒙森、E. W. 迈特兰等也都是考证大师。但是，自十九世纪末起，实证主义就不断受到批判，二十世纪五六十年代在美国并受到逻辑实证主义者的攻击。西方史学界之批判实证主义，抛开在本体论上所受新康德主义、新黑格尔主义的影响不谈，其批判是集中在对历史事实的认识论上。马克思主义相信历史事实是客观存在的，同时，我以为也应当承认人们对它的认识有相对性。我们也许不能“终极地”认识某些历史事实，但能不断地接近它，前面我用“自认可信的”和“不断地创新”，即指其相对性。西方批判者的

有些见解，如 B. 克罗齐强调历史认识的时代性，R. G. 柯林武德把历史看成是人的行为、强调认识是对前人思想的重演，这对增进我们的认识来说，也是有益的。事实上，西方史学迄今并未脱离实证主义，即使一个全部用经济分析构成的经济史著作，仍然先要考察其所用资料尤其是数据的正确性。至于五六十年代进入史学的逻辑实证主义，它要求从一个一般规律和所研问题的初始条件推导出演变的结果；这只能用于边界分明的狭隘命题，在美国也没有多大发展。并且，其结论往往是预言式的，并包含目的论、决定论倾向，对历史研究来说，是不可取的。

实证主义作为一种科学的方法论，按其原意，只是回答“是怎样”的问题，而不问所论事物或行为的是非善恶，即不作价值判断。孔德和斯宾塞都申明过这一点。这对于考察自然现象，亦可无碍。但用于史学，如果不作价值评判，怎能“以史为鉴”呢？不分析其利弊得失，怎能古为今用呢？历史学一向是价值分析的，而在经济史中，价值分析比之一般历史道德伦理的规范分析，更有它的难处。质言之，我们是以历史上的价值观为准呢，还是以今天的价值观为准呢？对于这个问题，我的看法是，一部经济史本来应当具有实证分析（positive analysis）和规范分析（normative analysis）两种功能。在作实证分析时，应该把所论事物或行为放在它产生或运作的具体历史条件下来考虑。这就是说要采取历史主义的原则，正如列宁所说“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绝对要求，就是要把问题提到一定的历史范围之内”。贯彻历史主义的分析原则，即使不作任何价值判断，也能实事求是地把问题说清楚，读者自会置评。而脱离历史条件，无论是正面或负面的评论，都是非历史的，不可取的。另一方面，在作规范分析时，则应当用我们今天的历史知识，现在的价值观，作为分析的规范，或评论根据。这种分析不仅分析历史事物或行为对当时经济发展的作用，还包括它对后代以至今人的影响或潜在效应。这也就是说克罗齐所说“一切历史都是当代史”的分析方法。这种分析应该放在实证分析之后，说明当时人的历史局限性。其实今天的认识也是有限的，当我们后代人有了新的历史知识、新的价值观，我们的认识也就陷入历史局限性了。

经济史作为一门学科，是十九世纪晚期才从历史学中分立出来的，其所以分立出来，是因为经济学已经发展成为系统的科学。在我国这个分立过程更晚，大体在二十世纪前期。这就发生一个问题，经济史是属于历史学系统呢，还是属于经济学系统呢？已问世的经济史著作，从其体例、论证方式以

致文章风格看，有更近于历史著作的，有更近于经济著作的，大约以前者为多，本书似也属于前者。其实，这并不是原则问题，两种类型的经济史并存大有好处，可收互补之效。我以为，重要的是经济史与经济学的关系问题。

在经济史刚从历史学分立出来的时候，西方有人主张经济史应完全按照经济学理论进行研究，如瑞典的赫克舍尔(E. F. Heckscher)，他并主张历代经济史都是建立在一个基本经济理论即供求理论之上。他的主要著作即《重商主义》，确实是非常出色的。但不能所有的经济史都是这样。我曾多次提出，在经济史研究中，一切经济学理论都应视为方法论，任何伟大的经济学说，在历史的长河中都会变成经济分析的一种方法。这些经济理论或学说，大都是经济学家根据过去的而主要是作者当代的经济实践总结或抽象出来的，目的在指导当时的经济实践；但时代过去，它就只具有方法论（思维方法和具体分析方法）的意义了。我们可以根据历史上某些经济现象的时代特征、边界条件和资料的可能性，选用某种经济学理论来进行分析，但不能把全部经济史建立在某种单一的经济学理论上。供给与需求固然是历史上长期存在的经济问题，但究竟是供给决定需求还是需求决定供给，受多种因素的制约，在历史上并非是固定不变的。萨伊定律曾经被奉为圭臬；但边际主义出来就发生动摇，到凯恩斯主义就根本被否定了。与经济史关系密切的经济增长理论变化尤大，并且任何一个增长模式都只能包括三四个增长因素，其余只好“假定不变”，或设一个代表“余值”的不定因素。J. A. 熊彼特英明地把他那部浩繁而缜密的经济学说史定名为《经济分析史》，并在“经济分析的技术”一章中指出：“经济学的内容，实质上是历史长河中的一个独特的过程。”经济史学者对于所有经济学理论都应当这样看。

另一方面，熊彼特把经济史作为经济分析即经济学四种基本学科的最重要的一种，它不仅“是经济学家材料的一个重要来源”，而且，“如果一个人不掌握历史事实，不具备适当的历史感或所谓历史经验，他就不可能指望理解任何时代（包括当前）的经济现象”。“历史感”“历史经验”云云有点抽象，但确是很重要的。一部经济史不能像经济学那样只讲“纯经济的”现象（也是熊彼特语），而要求经济史家要有明确的历史观和整个历史学的修养，从自然条件、政治制度、社会结构、习俗心态等各方面来考察经济的发展和演变。近年来，文化方面日益受到重视，认为经济演变不能脱离文化思想的制约，本书还特别把历代经济思潮列入课题。当前经济学日益走向模型化和数学化，以至全部变成方程式解答。我们经济史也应注意定量分析，或根据

资料可能，从经济学中吸取一些方法，如投入产出以至回归分析等，但不宜轻易“建模”，限制史学思路，更不能用时间变量代替历史思考。而是力求有更完整的经济史，给经济学提供材料，拓宽视野。总之，经济史有广阔的天地，无尽的资藏，它应当成为经济学的源，而不是经济学的流。

以上拙见，谨借本书出版之际，求教于读者。

中国经济通史

明代经济卷

编著者名单

主 编 王毓铨

副主编 刘重日 张显清

撰 稿 (以撰写章节先后为序)

张显清 林金树 高寿仙

周绍泉 栾成显 唐文基

田培栋 张英聘 王玉祥

樊树志 刘 森 张兆裕

吕景琳

明代世系纪年表

太祖	朱元璋	洪武元年至三十一年(公元 1368—1398 年)
惠帝	朱允炆	建文元年至四年(公元 1399—1402 年)
成祖	朱 棣	永乐元年至二十二年(公元 1403—1424 年)
仁宗	朱高炽	洪熙元年(公元 1425 年)
宣宗	朱瞻基	宣德元年至十年(公元 1426—1435 年)
英宗	朱祁镇	正统元年至十四年(公元 1436—1449 年)
代宗	朱祁钰	景泰元年至八年(公元 1450—1457 年)
英宗	朱祁镇	天顺元年至八年(公元 1457—1464 年)
宪宗	朱见深	成化元年至二十三年(公元 1465—1487 年)
孝宗	朱祐樞	弘治元年至十八年(公元 1488—1505 年)
武宗	朱厚照	正德元年至十六年(公元 1506—1521 年)
世宗	朱厚熜	嘉靖元年至四十五年(公元 1522—1566 年)
穆宗	朱载堉	隆庆元年至六年(公元 1567—1572 年)
神宗	朱翊钧	万历元年至四十八年(公元 1573—1620 年)
光宗	朱常洛	泰昌五个月(公元 1620 年)
熹宗	朱由校	天启元年至七年(公元 1621—1627 年)
思宗	朱由检	崇祯元年至十七年(公元 1628—1644 年)

目 录

导论	(1)
第一章 明代的疆域和资源	(24)
第一节 疆域的变迁与行政区的设置	(24)
第二节 在籍人户的基本估计	(29)
第三节 田亩在册数量的探究	(47)
第二章 明代土地的整理与经营	(65)
第一节 明代的土地占有形式	(65)
第二节 朱元璋的土地垦辟和整理	(78)
第三节 正统、嘉靖、隆庆年间的土地清丈	(89)
第四节 张居正的万历清丈	(102)
第五节 明代的土地买卖及其管理	(113)
第六节 明代的租佃关系和地租形态	(123)
第七节 明代经营地主的土地经营	(135)
第三章 明代的赋役制度	(149)
第一节 明初赋役制度的重建	(149)
第二节 明中期田赋制度的改革	(171)
第三节 明末赋役制度的败坏	(207)
第四章 明代农业生产的新发展	(214)
第一节 明初农业生产的迅速恢复	(214)
第二节 兴修水利的主要成就	(226)

第三节	经济作物的空前发展	(253)
第五章	明代官手工业	(271)
第一节	官手工业的多元管理体制	(271)
第二节	明代的工匠制度	(290)
第三节	官手工业的原料征收与管理	(305)
第四节	官手工业的行业生产状况	(326)
第五节	余论	(345)
第六章	明代民间手工业的规模发展	(347)
第一节	色彩纷呈的丝织业	(347)
第二节	“衣被天下”的棉纺织业	(363)
第三节	矿冶业的进步	(376)
第四节	精巧异常的陶瓷业	(389)
第五节	造纸业与印刷业的贡献	(408)
第六节	榨油业	(437)

导 论

断代经济史研究的范围和内容非常广泛。这里仅拟着重对明代社会经济的基本面貌、主要特征及发展趋势等作些扼要叙述。

一 明代生产力的提高和社会经济的发展

明代的历史大体可以分为三个时期：前期（洪武至宣德，十四世纪中叶至十五世纪前叶）、中期（正统至万历中期，十五世纪前叶至十六世纪末）、后期（万历中期至明亡，十七世纪初至十七世纪中叶）。在前期和中期，社会生产力从总的趋势来说，是在逐步提高和发展，并且分别出现过经济繁荣时期；后期，社会动荡和战乱给社会经济的发展造成严重破坏。

明前期的生产力和社会经济已经达到并在许多方面超过了前代最高水平。经过七十多年的休养生息、扩大生产，劳动力数量、耕地面积、水利设施、粮食单位面积产量、手工业规模和技术、商业、城市、交通等都迅速得到恢复和发展，呈现一派复兴之势。正如史家所描述：“洪、永、熙、宣之际，百姓充实，府藏衍溢。盖是时，劝农务垦辟，土无莱芜，人敦本业，又开屯田、中盐以给边军，军饷不仰藉于县官，故上下交足，军民胥裕”^①。在以农业为主的时代，劳动力数量和耕地面积是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的重要标志。洪武二十六年（一三九三年），全国编户一千六百万户，人口六千万口，已经超过元代最高数额，比宋前期也高出许多。全国田土计八百五十万余顷，比宋初真宗时期五百二十四万余顷也高出不少。^② 劳动力数量的增加和耕地面积的扩大虽然主要还是农业生产力的量的提高，但对社会经济的发展

① 《明史》卷七七《食货一》。

② 关于明代人口、土地数量，学者间有不同的估计，这里所引乃通常说法，详见本书第一章第二节、第三节。

仍具有重要意义。不仅如此,“田野辟,户口增”的势头还由经济发达地区向落后地区,由内地向边陲伸展,促进了全国广大范围的生产力的提高。

在生产力发展的基础上,于永乐年间出现了社会经济的繁荣。郑和舰队的远航、京师北京的营建、南北大运河的沟通,都是当时国家和社会具有较强经济实力的体现。而郑和舰队的世界性远航又是经济繁荣的主要标志。庞大的郑和舰队七下西洋的壮举,在中国封建时代既是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最富说服力地展现了十五世纪初叶的中国所具有的高超的造船技术、巨大的造船能力、先进的航海知识以及充足的物资、丰富的商品、强大的军力,而这些又需要有较强的科学技术整体水平和较高的社会生产力水平为基础。郑和远航所代表的强盛的综合国力和博大的面向世界的开放精神,奠定了当时中国在亚洲乃至世界的强国地位。

在中国封建时代,自然经济对商品经济并不是绝对排斥的,无论是地主、农民,还是其他群体,其所需要的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都不可能做到绝对的自给自足。如果说明前期社会经济的发展主要还是耕织结合的传统经济的发展,那么明中期社会经济发展的主要标志则是商品经济的空前发展,在中国古代经济发展史上开创了一个崭新的局面。

随着农业生产力的进一步提高,商品生产在农业经济中也逐渐发展起来。明前期农业生产力的提高主要表现在量的增长和规模的扩大,明中期在劳动生产率上也有了提高。农具的改进和配套,优良品种的培育和推广,肥料的施用和土壤的改良,水利的兴修,双季稻的推广,水稻在北方的种植,杂粮在南方的推广,农业技术和管理经验的进步,特别是高产粮食作物玉米、红薯的引进推广,使得农业生产力在明前期的基础上又有了明显提高,为商业性农业的发展提供了前提条件。首先,农业生产力的进一步提高,粮食单位面积产量和社会总产量的增加,为将更多的粮食作为商品投入市场提供了可能,并激励一部分土地经营者从事商品粮的生产。例如,经济作物和工商业发达的江南地区,“半仰给于江楚庐安之粟”;山多田少经商者众的徽州地区,“大半取于江西、湖广之稻”。粮食成为明中期商业贸易中最主要的商品之一。

其次,农业生产的进一步提高,为将更多的耕地从耕地总面积中切割出来种植经济作物提供了可能。“一个民族的生产力发展的水平,最明显地表现在该民族分工的发展程度上。”^①明中期不仅农业与手工业的分工扩大,而

^① [德]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25页。

且农业生产内部的社会和区域性分工也在加强,形成一些经济作物比较集中的种植区。明代的经济作物除历史悠久的桑麻、甘蔗、茶叶、林果等继续发展外,具有时代新景象的是外来物种花生和烟草的引进与推广,特别是棉花种植面积的大幅度增长。中国棉花的种植始于宋元之际,但大面积推广则在明代。明代著名经济学家丘濬在其弘治年间编纂的《大学衍义补》中曾经这样描述棉花的普及情况:棉花“遍布天下,地无南北皆宜之,人无贫富皆赖之,其利视丝枲盖百倍焉。”到了嘉靖、万历年间,棉花种植已遍布于长江南北、黄河流域、华北平原,并且形成一些专业化种植基地。经济作物的生产,除一部分是为了生产使用价值,产品供生产者自我消费外,相当部分是以生产交换价值为目的,产品成为商品而进入流通过程。经济作物的推广,不仅促进了商业性农业的发展,而且为手工业生产提供了大量原材料。

第三,农业生产力的进一步提高为将更多的劳动人口从农业中分离出来并转向工商业提供了可能。明中叶以后,“弃本逐末”者日渐增多,按照松江名士何良俊在《四友斋丛说》中的说法,到了嘉靖、隆庆年间,“去农而改业为工商者三倍于前矣”,“去农而游手趁食者又十之二三矣”,“大抵以十分百姓言之,已六七分去农”。全国各地由务农转为工商的数量和比重尽管不同,但“去农而改业为工商”的趋势、潮流确实是存在的。众多脱离土地的非农业人口的存在,为手工业的发展提供了充足的劳动力,并促进了工商业城镇的勃兴。

明中期农业生产力的提高和商业性农业的发展在各地是不平衡的,所达到的程度还不足以改变耕织结合的自然经济结构,但却对其产生了强大的分解作用。以上种种迹象表明,中国传统的经济结构和经济运行机制在这一时期正在发生着深刻的变动。

手工业生产在明中期有了进一步发展。从总体上看,手工业生产的规模、能力、工具、工艺、分工以及劳动组织、管理经验等都比前代有不同程度的提高和改进。纺织、陶瓷、矿冶、造纸、印刷、木材、制糖、榨油、酿酒、制茶、制盐、军工等传统手工业都有新的发展,并在嘉靖、隆庆、万历年间出现繁荣景象。古老的丝织业到了明代中期焕发出勃勃生机,尤以东南地区为盛。除三吴闽浙皖蜀外,北方山西潞安也成为了著名的丝织中心,最盛时织机多达九千多张。丝织业生产不仅仅是量的增长,而且有质的提高,当时江南流行的织机就有綾机、绢机、罗机、纱机、绸机、缎机,表明了生产工具的改进,专业化分工的细化和品种的丰富多彩。陶瓷业生产亦呈现兴旺之势,而且工艺技术日臻完美。陶瓷业中心景德镇有万余甚至数万制瓷工

匠,“万杵之声殷地,火光烛天,夜令人不能寝”,有“四时雷电镇”之称。除景德镇外,浙江处州、福建德化、河南禹州、北直曲阳、南直宜兴等地的陶瓷业也很发达。矿冶业的发展出现一些新的特点,冶铁、炼钢等部门形成不少规模较大、分工较细的冶炼手工工场;银矿开采也冲破朝廷令日趋增多;煤炭作为燃料已普遍应用于居民生活和手工业生产。明代的造纸业和印刷业也很发达,特别是铜、铅活字印刷,彩色套印、饾版、拱花等新技术的发明和推广,是中国印刷史上的又一创举。

除了传统手工业的发展提高外,还兴起一些新兴手工业,成为社会经济新的增长产业。最突出的是棉纺织业的迅速发展。中国棉纺织业出现于元代,但在当时纺织业的主体仍是丝麻业,棉纺织业只处于辅助的次要地位。至明代,棉纺织业快步前进,至嘉靖、隆庆、万历时期呈现出超过传统的丝麻业而居纺织业领先和主体地位之势,棉布成为各地百姓的主要服装原料,“凡棉布寸土皆有”,“织机十室必有”。不仅有普遍的家庭手工业,而且有为市场生产商品的棉纺织业中心,江南的松江享有以其生产的棉布“衣被天下”的美称;北方的肃宁,棉布的数量、质量虽然比不上松江,但价格却比之便宜,“仅当十之六七”,因此颇具竞争力。

明中期,农业与家庭手工业相结合的自然经济在整个社会经济结构中仍占着优势,特别是经济发展落后地区,自然经济不仅占优势而且还很顽强。但是历史事实表明,有相当规模的手工业确已从农业中分离出来,由农业的副业转变为独立手工业;在独立手工业中,某些发展程度较高的行业,有的手工作坊又已转变为手工工场。手工业生产分工的加强、规模的扩展、资本的集中、劳动的联合、技术的改进,都有力地促进了整个中国社会生产力的提高和发展。当我们今天回顾和评估十六世纪中国手工业的发展水平及其在世界所占的地位的时候,也许还不如当时的欧洲人从亲身感受中作出的评价更为充分。当时的欧洲人对中国输出的丰富而精美的手工业品十分惊讶和羡慕,他们说,中国“是异端的一个很大的国家,而且十分重要,这可以来自那里的富足和珍贵的商品看出,故此我认为在全世界没有比那儿更好和更多的商品了”。当他们看到中国出口的“极大量的布料和布块”时,认为中国生产的棉布“足够供应全世界”。^①

^① 何高济:《中国商品在印度洋上——据十六世纪欧洲人的记述》,载《燕京学报》第四期,燕京研究院学报编辑部编,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